

104 年高雄醫學大學學生社團評鑑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：為促進學生社團活動發展與進步，提昇社團活動及經營品質，鼓勵社團社區化，強化社團活動之教育功能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學務處課外活動組

三、報名時間：

(一) 平時評鑑：經課外組彙整相關資料後，列出符合評鑑資格之社團名冊，由課外組輔導老師進行評分，並將評分結果提送社團評鑑委員會審查。

1. 平時資料評分：由課外活動組輔導老師依活動各項資料進行審評。

2. 社團辦公室評分：104 年 01 月 23 日 (五) 12:00-13:00

(二) 年度評鑑時程：

1. 評鑑日期：104 年 01 月 23 日 (五) 10:00-18:00，依全國社團評鑑分類。

2. 登錄時間：104 年 01 月 03 日 (五) 前，上學生資訊系統 D.2.5.08 社團評鑑專區登錄後並上傳組織章程乙份，社團評鑑場次名單將於 104 年 01 月 09 日 (五) 公告於學務處首頁。

3. 各項評選資料，請於下列期限上傳至學生資訊系統 D.2.5.08 社團評鑑專區。

(1) 社團簡報資料：104 年 01 月 09 日 (五) 前。

(2) 社團簡介 PDF：104 年 01 月 09 日 (五) 前。

(3) 社團自評表：104 年 01 月 09 日 (五) 前。

四、地點：

(一) 平時評鑑：詳見平時評鑑施行細則。

(二) 年度評鑑：

1. 多功能藝文展演空間 (原康樂室)：學藝性社團組、自治性、聯誼性社團組

2. 濟世大樓 CSB101：服務性社團組、體能性、康樂性、音樂性社團組

五、評鑑組別：依全國社團評鑑分類，分為下列四組。

(一) 學藝性社團組：共 18 個社團。

(二) 自治性、聯誼性社團組：共 34 個社團。

(三) 服務性社團組：共 8 個社團。

(四) 體能性、康樂性、音樂性社團組：共 33 個社團。

六、評鑑對象：凡經本校核定成立之社團滿一年者，於 102 年 02 月 15 日前成立之社團，均應參加年度評鑑。

七、**評審委員**：邀請校內、外輔導社團具經驗之八位評審委員，組成評審委員會。校外之教師評審六位；校外學生評審兩位。並以不同組合方式分成四組進行評鑑。

八、評選資料：

- (一)**簡報資料審查**：將103年度(103.1.1至103.12.31期間)內相關社團資料製成power point簡報(10~15頁)並轉檔為PDF檔，於104年01月09日前上傳至學生資訊系統D.2.5.08.社團評鑑專區中，以利評審事前概略了解社團重點特色、成果及活動。
- (二)**社團簡介內容**：以不超過2000字為原則，及其他可了解社團實際運作之紙本內容，簡介內容以103年度社團活動內容為限，內容可依各社團之特色，參酌活動評分標準及評分項目等相關資料，針對組織運作、年度計畫、社團活動績效、資料保存、組織章程、財物管理等方面條列及重點式的簡述社團概況，提供電子檔，檔案製作為PDF檔並於104年01月09日前上傳至學生資訊系統D.2.5.08.社團評鑑專區。
- (三)**社團自評表**：各社團需於104年01月09日內填妥「學生社團評鑑自評表」，完成自評階段。
- (四)**現場書面審查**：將103年度(103.1.1至103.12.31)內相關社團資料分類整理。裝訂成冊，於當天指定時間自行佈置完畢，逾時以棄權論，各社團並設代表至多二人，協助評審審查社團資料與說明。

九、評分標準：

- (一)平時考核(佔總評鑑成績40%)：由課外活動組輔導老師於學年中依活動適時進行審評，評鑑內容概述如下：

項目	評分細則
校內外活動申請 25%	活動主題是否正確符合社團成立宗旨?(如有助於宣揚校譽、是否為創新性活動等)
	活動辦理狀況(活動是否如籌備企畫執行、活動有無於規定時間結束、場地善後問題)。
	社團文書作業，是否依規定程序辦理(如是否依規定辦理經費核銷及繳交成果報告等)
	其他與學校或課外活動組宣導事項配合程度。
	與社團輔導老師互動程度如何?
重要活及 會議參與度 40%	是否參與102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社長大會?
	是否參與102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社長大會?
	是否參與社團負責人研習營?
	是否參與社團幹部訓練培訓課程?

	是否參與學生社團評鑑檔案管理與製作課程？
	是否參與社團嘉年華？
	是否參加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社長大會？
	是否參加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社長大會？
社團各項公告 與管理 10%	社團之公告(海報)內容正確，是否依規定張貼管理。
	社團網頁構置與更新情況

(二)年度評鑑(佔總評鑑成績 60%)：遴聘校內外評鑑委員，就社團之活動力、創造力、執行力、影響力與延續力等向度於評鑑日進行現場書面審查。書面審查請以社團之組織運作、社團資料保存與資訊管理、財務管理、社團活動績效等，分別整理成冊，予以評分。評分標準表如自評表。

十、活動流程：

高雄醫學大學 104 年社團評鑑 流程表		
地點：多功能藝文展演空間、CSB101		
日期：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二十二日(四)		
時間	活動內容	說明
09:00~13:00	場地佈置	課外組工作人員
13:00~18:00	開放學生社團	開放社團於 17:50 前自行布置完畢
地點：多功能藝文展演空間、CSB101		
日期：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二十三日(五)		
時間	活動內容	說明
07:00~07:30	事前準備	工作人員需於 7 點前到達
07:30~08:20	報到及資料佈置	社團需於 8:20 前布置完畢
	評審討論	學務處會議室(08:00-08:20)
08:20~08:30	開幕式暨評審委員介紹	
08:30~12:30	社團評鑑	1. 預計 93 個社團參與評選，每組評審每社團 5 分鐘。 2. 三分鐘第一次舉牌提醒，五分鐘第二次舉牌結束報告。
12:30~13:30	評審會議(午餐時間)	發便當
13:30~14:30	頒獎典禮	含評鑑講解
14:30~17:30	場復	1. 各社團需於 16:00 前完成撤場 2. 榮獲特優及優等社團評鑑資料留置康樂室展示一週。

十一、評分等第、獎項名額及獎勵：

(一)評分等第：區分為特優、優等、甲等、乙等、丙等、丁等六級。

(二)各獎項名額：排名前百分之十以內者予以獎勵，預計 93 個社團參加，取 8 至 10 個社團予以獎勵，分組社團數 10 個以下者，取特優 1 名、優等 1 名獎勵；分組社

團數 11 至 20 個者，取特優 1 至 2 名、優等 1 至 2 名獎勵；分組社團數 21 個至 30 個者，取特優 1 至 3 名、優等 1 至 3 名獎勵。

1. 學藝性社團組：共 18 個社團，取特優 1 至 2 名、優等 1 至 2 名。
2. 自治性、聯誼性社團組：共 34 個社團，取特優 1 至 3 名、優等 1 至 3 名。
3. 服務性社團組：共 8 個社團，取特優 1 名、優等 1 名。
4. 體能性、康樂性、音樂性社團組：共 33 個社團，取特優 1 至 3 名、優等 1 至 3 名。

(三)獎勵與輔導：

1. 特優：獎牌乙面、獎金伍仟元，相關社團負責人獎狀乙只，學生幹部則依學生獎懲辦法之規定簽請獎勵。
2. 優等：獎牌乙面、獎金參仟元，相關社團負責人獎狀乙只，學生幹部則依學生獎懲辦法之規定簽請獎勵。
3. 甲等：為一般社團，凡觀察性社團經評定獲甲等者，則可奉核後設立列為一般社團。
4. 乙等：本年度評鑑表現不佳者，加強輔導並與以酌減活動經費補助。
5. 丙等：本年度評鑑成績未達 65 分及格者、未準備評鑑資料者，需參加社團評鑑與社團經營輔導會議。
6. 丁等：社團無故不參加社團評鑑者，提送學生社團審議委員會，依情節輕重審議輔導及懲處方式。審議時，社長應出席會議，並列席報告。連續兩年不參加之社團，撤銷社團辦公室使用權及社團活動各項補助費之申請，且由學校宣布該社團停社並依規定歸還社團器材，一年內不得申請成立與該社團性質相同之社團。(自治性社團不適用)。

(三)特優社團之**年度成績**前兩名須代表本校參加教育部全國績優社團選拔，無故不接受推薦參加全國社評者，取消特優社團相關獎勵，並得由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組指定其他特優社團參加。

(四)其他獎勵事項：

1. 最大進步獎：各組設置最大進步獎乙名，計算方式以前年度之社團評鑑相比，進步比例最大者，可獲得獎金壹仟元，相關社團負責人獎狀乙只，學生幹部則依學生獎懲辦法之規定簽請獎勵。
2. 如設置其他特別獎項等，將由評審會議視實際狀況決定之。

十一、注意事項

(一)每一參展社團備有一張長 180 公分寬、60 公分桌面及兩張椅子、一個海報板、延長線則視社團需求自備，每一社團之展示高度為 250 公分。

(二)活動聯絡人：課外活動組林季瑤小姐

電話：(07)321-0571；(07)312-1101 轉 2114、2115

E-mail：chiyao@kmu.edu.tw

高雄醫學大學 學生社團『平時評鑑』施行細則

一、評鑑範圍：103 年 01 月 0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。

二、地點：學務處會議室、各社團辦公室。

三、評鑑評審：

(一)社團辦公室評鑑：依社團輔導屬性，由課外組輔導老師三人及各屬性社團召集人八人，分為三組同時於 104 年 01 月 23 日(五)12:00-13:00 假各社團辦公室及各屬性社團儲藏室進行「社團辦公室環境規劃與利用」評分，每個社團請至少派一名代表於評選時間留守辦公室。

(二)一般資料評鑑：由課外組彙整社團年度資料，由課外組輔導老師進行評分。

四、評分標準表

項目	評分細則
校內外活動申請 25%	活動主題是否正確符合社團成立宗旨？(如有助於宣揚校譽、是否為創新性活動等)
	活動辦理狀況(活動是否如籌備企畫執行、活動有無於規定時間結束、場地善後問題)。
	社團文書作業，是否依規定程序辦理(如是否依規定辦理經費核銷及繳交成果報告等)
	其他與學校或課外活動組宣導事項配合程度。
	與社團輔導老師互動程度如何？
重要活及 會議參與度 40%	是否參與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社長大會？
	是否參與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社長大會？
	是否參與社團負責人研習營？
	是否參與社團幹部訓練培訓課程？
	是否參與學生社團評鑑檔案管理與製作課程？
	是否參與社團嘉年華？
	是否參加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社長大會？
是否參加 13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社長大會？	
社團各項公告 與管理 10%	社團之公告(海報)內容正確，是否依規定張貼管理。
	社團網頁構置與更新情況

社團資料簡報內容綱要說明：

- 一、 社團特色簡介：包含社團經營理念、做法、計畫等與其他社團相較特殊之處。
- 二、 社團重大成果：年度計畫、活動紀錄、成果展辦方式等足以證明 103 年度社團之努力紀錄。(活動照片)
- 三、 社團優異表現：校內外參賽紀錄、獲獎紀錄、幹訓、教育訓練。
- 四、 社團指導老師資料(社員與老師合照一張)
- 五、 社團器材、財產照片(1~3 照片，將多項器材合照即可)
- 六、 未來服務學習或創新活動規劃

備註：10~15 張 ppt 為限，檔案以 5M 為限。

轉檔為 pdf 檔後，上傳至學生資訊系統 D. 2. 5. 08. 社團評鑑專區。

104 年全國大專校院學生社團評鑑評分標準表

一、共通性評分項目(佔 50%)

項 目	評分細項	評 分 重 點
組織運作 25%	組織章程 5%	1. 組織章程是否明確、清楚？例如具有社團宗旨、社員大會的召開與權責、幹部架構、社員的權利義務、會費的收退方式、選舉罷免等的規範？
		2. 是否適時修訂？修訂條文之前、後內容說明？各次修正時間是否詳實記載於組織章程名稱之下方？
		3. 社團組織是否健全、權責分工是否明確？
	年度計畫 10%	1. 是否訂定社團年度計畫(含活動行事曆)？
		2. 是否訂定社團發展之短、中或長程計畫？內容是否包含目標、實施策略、具體項目、經費需求、資源管道等？
		3. 年度計畫內容是否符合社團成立宗旨？是否有主題？
		4. 社團年度各項活動依據年度計畫執行程度？是否有執行成效表？
	管理運作 10%	1. 是否依據社團組織章程管理運作？社員間的凝聚力如何達成？
		2. 是否定期召開社員大會(或系學會大會)及幹部會議？各次會議之出席狀況？
		3. 幹部、社員及指導老師資料是否完備？是否有與畢業社友聯絡？
		4. 社長及社團幹部產生方式及程序？選舉投票的紀錄？未過門檻的因應措施？
		5. 社團交接是否完善？是否辦理幹部訓練？
	社團資料保存與資訊管理 10%	1. 社團各項活動資料及成果保存之完整性？
		2. 各項會議或活動記錄是否詳實(含簽到手稿)？是否送請社團指導老師簽名？
		3. 社團檔案資料電腦化程度、社團網頁經營？
財物管理 15%	經費控管 10%	1. 社團經費來源、使用原則及運作情形？是否訂定財務管理辦法？
		2. 是否設立社團經費專戶(非私人帳戶)，由專人專帳負責管理並公開徵信？社團經費帳戶之簿冊與印章是否分別由專人保管？
		3. 年度經費收支情形是否登錄於帳冊並清楚詳載？是否有社團的各項活動及年度總預決算表？
		4. 各項經費收支單據之整理？核銷憑證是否加蓋稽核印章？正本與影本的黏貼與核銷程序均顯示清楚？
	產物保管 5%	1. 社團器材、設備之財產清冊清楚否？使用或借用、維修紀錄？設備有圖片為証否？
		2. 是否有明確的保管制度(辦法或方式)？

二、社團活動績效評分項目(佔 50%)

項 目	評分細項	評 分 重 點
社團活動 績效 50%	社團活動 35%	1. 社團各項活動之籌備及宣傳情形？
		2. 各項活動計畫是否周詳、活動企劃與內容是否充實、具創意？
		3. 活動辦理成效及社員參與程度？
		4. 各項活動是否召開檢討會？紀錄是否詳實完整？大型活動是否實施問卷回饋分析？
		5. 社團活動力與社團規模相互配合情形，請簡述各項活動內容。
		6. 是否積極協助、配合學校舉辦之各項活動？請特別註明哪些活動是配合學校的活動。
		7. 社團具傳統或特色之活動為何？
		8. 是否積極參與(或主辦)校外或跨校性所舉辦之活動？社團對外競賽成果、績效。
	服務學習 15%	1. 年度計畫是否含有符合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、社區服務、人權教育、品德教育、法治教育、生命教育與憂鬱自殺防治、性別平等教育、保護智慧財產權、中輟生輔導、資訊、體育、愛心、國際或環保志工等教育政策之活動？其活動目標、對象、地點、時間、如何實施是否明確？
		2. 參與本項計畫是否符合服務學習之步驟如右(1)設計(如：方案之撰寫)、(2)規劃(如：社區需求、服務之協定簽約)、(3)執行(如：家長同意書、服務記錄)、(4)評量(如：反思會議、日誌、社區專訪)、(5)互惠(如：社區需求的了解、經驗分享、學校與社區事前與事後之成長等)。
		3. 學習成果呈現的情形(如：慶祝或檢討會議、反思日誌、工作日誌、學習心得)？